

大和建設機構 函

訂指

地 址： 330 桃園市桃園區大興西路 2 段 6 號 9 樓之 3
聯絡人： 王巧妮
電 話： (03)302-7676#106
傳 真： (03)302-1547
E-mail： s3028676@gmail.com

受文者：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10 月 12 日

發文字號：大字第 1091012027 號

附件：第一屆大和獎微電影及劇本徵選辦法

主旨：檢送本機構「第一屆大和獎微電影及劇本徵選辦法」乙份，惠請協助公告於貴校網站及轉知所屬科系，並鼓勵教職員生踴躍參加，敬請 查照。

說明：

- 一、 為鼓勵大眾細膩發掘社會各角落「愛-的故事」，並藉由鏡頭下的視界，記錄台灣最美的人事物，將存在於社會的愛散播給大眾，從珍惜、知足、進而「愛·傳承」，形成愛的循環，讓世界因愛的傳承更良善！
- 二、 徵選時間：即日起至 2020/11/29。
- 三、 報名資格：微電影徵選之校園組（在學大專院校生）與社會組（不限職業之社會人士）及劇本徵選不分組。
- 四、 徵選方式：詳細辦法至獎金獵人或本機構官網之最新消息選單搜尋「第一屆大和獎微電影及劇本徵選」。獎金獵人：https://bhuntr.com/tw/competitions/DAH0award_1st
- 五、 檢附「第一屆大和獎微電影及劇本徵選辦法」乙份。

副本： 動畫學系、電影創作學系、戲劇學系

大和建設機構



董事長 何溪明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九 年 十 月 十 二 日



第一屆《大和獎》微電影及劇本徵選

壹、活動簡介

- 一. 活動名稱：第一屆《大和獎》微電影及劇本徵選。
- 二. 徵選主題：「愛·傳承」之題材。
- 三. 參賽組別：微電影（社會組 / 校園組）、劇本（不分組）。
- 四. 活動主旨：

“ 好希望每個人都能感受到愛，但深知一個人的力量有限…
我們需要集結大家的力量，一起讓愛無遠弗屆！ ”

《大和獎》提供台灣大專院校莘莘學子以及對拍攝有熱忱的導編們發揮長才之舞台；鼓勵大眾細膩發掘社會各角落「愛-的故事」，並藉由文字與鏡頭，記錄下台灣最美的人、事、物，讓更多人看見台灣最美麗的風景，將存在於社會的愛散播給大眾，從珍惜、知足、進而「愛·傳承」，形成愛的循環，讓世界因愛的傳承而更美好！更良善！

故事必需為原創，獲選者將獲頒獎座與獎金。

貳、活動辦法

一. 報名資格：

1. 導演必須為中華民國國籍。
2. 兩大類徵選組
 - ①. 微電影：
 - A. 校園組：全國大專院校在學學生。
 - B. 社會組：不限職業之社會人士。
 - ②. 劇本：不限資格，任何有興趣之國內人士皆可參加。

3. 可以個人或團隊身分參賽，惟以團隊報名參加成員至多 5 位。報名時請以影片導演為代表人報名，勿多人同時投稿同一作品。

二. 徵件期程：

項目	開始	結束	內容
作品徵件	即日起	2020/11/29	23:59 截止。
作品初審	即日起	2020/12/2	審查是否符合大和獎規範。 12/2 中午 12 點於獎金獵人平台、大和官網、FB 公佈初審入圍名單。
人氣獎選拔 (僅微電影組)	2020/12/3 中午 12 點	2020/12/16 中午 12 點	依獎金獵人平台投票，最高票數者獲選。
作品複審	2020/12/3	2020/12/16	評審就初審入圍作品進行審核會議，決定得獎名單。
得獎公布	2020/12/18 中午 12 點		得獎名單於獎金獵人競賽官網、大和官網、FB 公佈，並以 e-mail 各別通知得獎者。
頒獎典禮	2021/1/9(六)		進行獲獎者頒獎典禮，時間地點將於典禮前兩周公佈。

三. 評選說明：

微電影	切合主題	整體呈現	創意表現
	40%	30%	30%
劇本	切合主題	劇本感染力	劇本可執行性
	40%	30%	30%



參、作品規範

◇ 微電影徵選組

- 一. 作品長度：3-10 分鐘(含片頭片尾)，得獎者須提供 30 秒精彩剪輯。
- 二. 影片名稱：20 個字以內。
- 三. 內容主題：愛·傳承。
- 四. 作品格式：1920*1080 FULL HD 以上。報名上傳以 mp4 或 mov 格式。須保留原始檔案以備後續查核。
- 五. 拍攝工具：不限，手機亦可，須以橫式拍攝。
- 六. 作品要求：
 1. 應符合「電影片分級處理辦法」普遍級、保護級或輔導級之規定。
 2. 提供 2-3 張劇照。
 3. 參賽作品敘述字幕、旁白或工作團隊列表，需內嵌繁體中文字幕。
 4. 參賽作品需為自行創作於民國 108 年 9 月以後完成之原創作品。曾經參加國內外其他任何展覽或比賽之得獎作品，不得重複參賽。若經檢舉或查證屬實，承辦單位將保有取消其得獎資格及追回所得獎金、獎狀之權利。
- 七. 報名辦法：

採獎金獵人競賽官網線上報名。請將作品上傳至 YouTube 平台並設為公開，影片標題必須為【第一屆大和獎微電影徵選 + 報名片名】，至競賽官網下載同意書，線上報名時，將親自簽名之同意書、影片連結、劇照一同上傳。
- 八. 音樂素材：
 1. 自行創作。
 2. 選用以「創用 CC (Creative Commons, creativecommons.org.tw)」授權之音樂，並依作品授權方式與標示方法，下載使用。或其它合法取得授權之音樂。

九. 著作授權：

參賽者應擔保就其參賽作品享有一切著作權利，並無抄襲、剽竊之情事，影片中有利用他人著作或權利(包含文字、影像與聲音等)時，參賽者應取得該著作財產權人或權利人之同意或授權。若有作品不實、侵害他人著作權或其他權利之行為，相關法律責任與損失，由參賽者自行負責與賠償，與主辦單位無關。

◇ 劇本徵選組

一. 作品長度：可拍成 3-10 分鐘之微電影劇本。

二. 影片名稱：20 個字以內。

三. 內容主題：愛·傳承。

四. 作品格式：依照附件之劇本格式撰寫。

五. 作品要求：

1. 字數不限，以繁體中文寫作。
2. 參賽作品需為自行創作於民國 108 年 9 月以後完成之原創作品。曾經參加國內外其他任何劇本徵選活動之得獎作品(含電影、影集、網劇、電視各項劇本徵選活動)，不得重複參賽。若經檢舉或查證屬實，承辦單位將保有取消其得獎資格及追回所得獎金、獎狀之權利。
3. 參賽劇本必須未曾於國內、外任何報刊、雜誌、網站等形式公開發表，已輯印成書者亦不得再參賽。
4. 參賽劇本不得為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已簽約攝製或攝製完成之著作；參賽與評選過程中若有公開發表、談定拍攝計畫，則視為失去參賽及得獎資格。

六. 報名辦法

採獎金獵人競賽官網線上報名。至競賽官網下載同意書與劇本格式，線上報名時，將親自簽名之同意書、劇本一同上傳。

七. 著作授權：

參賽者應擔保就其參賽作品享有一切著作權利，並無抄襲、剽竊之情事，有利用他人著作或權利時，參賽者應取得該著作財產權人或權利人之同意或授權。若有作品不實、侵害他人著作權或其他權利之行為，相關法律責任與損失，由參賽者自行負責與賠償，與主辦單位無關。

肆、注意事項

一. 獎項組別說明

獎項	微電影校園組	微電影社會組	劇本不分組
金獎	金獎一名	金獎一名	金獎一名
	獎座一座	獎座一座	獎狀一張
	獎金新臺幣 10 萬元	獎金新臺幣 20 萬元	獎金新臺幣 3 萬元
銀獎	銀獎一名	銀獎一名	銀獎一名
	獎座一座	獎座一座	獎狀一張
	獎金新臺幣 6 萬元	獎金新臺幣 10 萬元	獎金新臺幣 2 萬元
銅獎	銅獎一名	銅獎一名	銅獎一名
	獎座一座	獎座一座	獎狀一張
	獎金新臺幣 3 萬元	獎金新臺幣 6 萬元	獎金新臺幣 1 萬元
佳作	佳作五名	佳作五名	
	獎金新臺幣各 1 萬元	獎金新臺幣各 2 萬元	
人氣獎	人氣獎一名	人氣獎一名	
	新台幣 1 萬元	新台幣 1 萬元	

二. 入圍及得獎說明

1. 得獎名單將於 2020/12/18 中午 12 點於大和機構官網及 FB 公布。
2. 微電影徵選組得獎者須於 2020/12/20 前提供參賽影片及 30 秒精采預告下載連結至徵件小組信箱，信件標題格式為【第一屆大和獎+作品名稱】，內文需標註參賽者代表姓名及連絡電話。
3. 微電影徵選組得獎者應同意其作品永久無償授權主辦單位宣傳及非營利使用。範圍包括利用參賽作品（包括但不限音樂、相關海報及劇照、影片定格畫面、影片部分畫面）於國內外重製、散布、改作、公開傳輸、公開播送及公開上映。
4. 劇本徵選組得獎者須同意其作品應授權予主辦單位進行微電影拍攝，且同意主辦單位有權修改內容以符合拍攝之需要。
5. 倘評審認參賽作品均未達水準，評審得決定該選項從缺或不足額入選。
6. 得獎者需配合主辦單位作業所需填寫相關書面文件，獲得獎金之得獎者須遵守中華民國相關法令之規定，由主辦單位代為扣繳稅額。
7. 得獎作品如係以個人報名參賽，獎金及獎座應由報名參賽人受領；如係以團隊報名參賽，獎金及獎座應由團隊代表人受領。

三. 參賽者同意事項

1. 遵守作品規範，實填寫報名資料，不得冒名參賽或違反參賽資格，經查證屬實，取消比賽資格，若領取獎金、獎狀，主辦單位得予追回，並取消得獎資格。
2. 參賽者應尊重他人智慧財產權及創意，不得抄襲、剽竊他人作品或侵害他人權利，違者將取消參賽資格，不得再參與本活動，並自負一切法律責任。獲獎後始發現者，應返還所受獎金及獎狀，並取消得獎資格。
3. 報名參加之影片，為擴大影片宣傳，建議另附英文字幕。英文字幕非評選項目，故不影響評分。



4. 參賽作品檔案一經報名完成後，恕不退還作品及相關資料，若有需要請參賽者自行留存備份。
5. 如有任何因電腦、網路等個人技術性或不可歸責於主辦單位之事由，而使參加者所寄出或登錄之資料有延遲、遺失、錯誤、無法辨識或毀損之情況，主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參加者亦不得因此異議或究責。
6. 如遇參賽者基本資料填寫不完整及聯絡資料錯誤、作品規格與參賽資格不符，或檔案無法讀取等情形時，造成主辦單位無法通知及作業，一概以棄權論。
7. 主辦單位保留得隨時終止或變更本活動辦法、獎項及審核得獎資格等相關活動內容之權利。

伍、聯絡方式：

大和建設機構徵件小組 - 王巧妮小姐

地址：桃園市桃園區大興西路二段 6 號 9 樓之 3

電話：(03)302-8676 分機 106

活動信箱：s3028676@gmail.com

活動粉絲頁：FB 蒐尋『大和何溪明優秀清寒獎助學金』

Youtube 平台：『大和建設機構』

